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S/RES/326 (1973)
2 February 1973

第三二六号决议(1973)

一九七三年二月二日安全理事会第一六九一次会议通过安全理事会,

注意到文件S/10865所载赞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一九七三年一月二十四日的来信,并听取了赞比亚常驻代表关于索尔兹伯里非法政权最近对赞比亚的挑衅行为所作的陈述,

严重关怀因南罗得西亚非法政权对赞比亚安全和经济的挑衅和侵略行为而造成的局势,

重申南罗得西亚(津巴布韦)人民依照大会第一五一四号决议(XV)具有不可剥夺的自决和独立权利,它们为确能享有宪章中所载的此种权利而进行的斗争是合法的,

回顾理事会第二三二号决议(1966),其中理事会判定南罗得西亚的局势构成对国际和平及安全的威胁,

深信该非法政权最近对赞比亚共和国进行的挑衅和侵略行为加剧了此种局势,

深切关怀理事会所通过的措施未能结束这个非法政权,并深信制裁除非是全面的、强制性的和有效监督的,而且除非采取措施对付破坏制裁的国家,否则就不能结束这个非法政权,

对于南非违反安全理事会第二七七号决议(1970)的规定继续非法留在南罗得西亚,加紧军事干涉,并对于南非武装部队部署在该领土同赞比亚接壤的边界严重地威胁着赞比亚和其他毗邻非洲国家的主权和领土完整,深表不安,

对于南罗得西亚非法政权及其同谋者对赞比亚共和国的侵略行为所造成的生命及财产损失,深表震惊与悲痛,

重申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依照联合国有关决议对它的南罗得西亚殖民地负有主要责任,

1. 谴责这个非法政权勾结南非种族主义政权而对赞比亚共和国进行的挑衅和骚扰行为,包括经济封锁、讹诈和军事威胁;

2. 谴责破坏南罗得西亚(津巴布韦)人民的基本自由和权利的一切政治镇压措施,特别是最近实施的集体惩罚措施;

3. 要求联合王国政府采取一切有效措施,结束南罗得西亚非法种族主义政权和南非政权的这种行动;

4. 惋惜到现在为止所采取的措施,还未能结束南罗得西亚(津巴布韦)的反叛行为;

5. 谴责南非的军事及武装部队违反安全理事会第二七七号决议(1970)继续驻扎在南罗得西亚;

6. 要求南非的军事和武装部队立即并完全撤出南罗得西亚以及该领土同赞比亚接壤的边界;

7. 要求合理国——联合王国政府保证本决议第6段的切实执行;

管

8. 请安全理事会依照关于南罗得西亚问题的第二五三号决议(1968)设立的委员会,顾到南罗得西亚的最近局势发展,尽速编制安全理事会第三二〇号决议(1970)规定的报告;

9. 决定立即遣派一个由安全理事会主席与各理事国协商后指派四个理事国组成的特派团,判明这个区域的情况,并请如此组成的特派团在一九七三年三月一日以前向理事会报告;

10. 要求赞比亚政府、联合王国政府和南非政府给予特派团执行任务所需要的合作和协助;

11. 决定继续积极处理这个问题。
